**附件1**

**2025**年安徽省高校教师资格申请人网上报名操作流程及现场确认材料

一、网上报名流程

申请人可以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http://www.jszg.edu.cn），在“咨询服务”栏目下载《申请人账号注册登录使用手册》《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使用手册》，查看了解教师资格认定注册登录、网上报名的详细流程。

在教师资格认定过程中遇到实名认证、密码遗忘等问题，可以在中国教师资格网查看“咨询服务”栏目下的“常见问题”，对照处理。

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进入申报系统的入口为“**网上办事**”**—“教师资格认定”—“在线办理”**。

（一）注册

账号注册和实名核验详细操作，请参考《申请人账号注册登录使用手册》。**可在“个人信息中心”完善以下信息：**

1. **个人身份信息。**可以修改个人身份信息、实名核验、修改密码、修改手机号码等。如需修改姓名，请在实名核验页面中修改。实名核验通过后，姓名方可修改成功；如实名核验未通过，则姓名不会修改成功。首次登陆之后，需通过实名核验，才可办理后续业务。
2. **普通话证书信息。**申请人可在该栏目下新增和修改个人普通话信息。

①在“核验证书”类型下，输入证书编号，点击“核验”按钮，系统将在国家普通话水平测试信息管理系统中核验普通话证书的相关信息。

②如果核验不到普通话证书信息，请检查当前核验的信息是否与证书信息中的"姓名、身份证件号码、证书编号"一致。

③系统数据来源为“全国普通话培训测试信息资源网” （http://www.cltt.org/）提供的2007年之后普通话数据。经上述步骤仍核验不到普通话证书信息，请选择“录入证书”类型，补全相关信息（普通话信息分数栏必须填写数字）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书（图片大小小于190kb，格式为jpg），供现场确认时人工核验。

④“免测”仅针对符合政策要求的高校教师资格申请人。

1. **学历学籍信息。**申请人可在该栏目下新增和修改个人学历学籍信息。

①在“核验学历”类型下，输入学历证书编号，点击“核验”按钮，系统将在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学信网）信息管理系统中获取相关信息。

②如果核验不到学历信息，请检查当前核验的信息是否与学历证书信息中的"姓名、身份证件号码、证书编号"一致。经上述步骤仍核验不到证书信息，选择“无法核验的学历”类型，补全相关信息并上传对应的电子版证书（图片大小小于190kb，格式为ipg），供现场确认时人工核验。

③添加学历证书时，如所毕业的学校不在可选范围之内（查询不到），可点击“新增学校”按钮，填写相关信息，再点击“新增确认”即可成功添加毕业学校。

1. **学位证书信息**。根据学位证书上的真实信息，补齐本页面上空缺信息。目前系统不能进行学位的在线核验，学位信息添加成功后，需现场确认时人工审核。

注意：如果没有获得学位证书，请在“学位名称”处选择“无学位”，学位证书编号会自动对应为“无”。学历符合认定要求的，无学位不影响认定。

（二）正式报名

**请注意，所有步骤均完成，且生成报名号之后方为报名成功！中途退出登录或关闭页面将不保存报名进度。**

申请人在网上报名时间内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http://www.jszg.edu.cn）进行报名，逾期不予补报。申请人在规定的网上报名时间内用本人的注册账号登录并报名。

1. 在业务平台页面下，选择“教师资格认定”业务模块，点击“报名”按钮，开始进行教师资格认定报名。首先仔细阅读教师资格认定网上申报协议，同意协议内容及授权后，勾选下方“本人已阅读教师资格认定网上申报协议并完全同意”及“本人授权中国教师资格网向有关部门查询本人的性侵违法犯罪信息，并将其结果应用于教师资格认定”的复选框，点击“下一步”进入填写身份信息页面。
2. 身份信息页面可选择或进一步修改完善考试形式、普通话证书信息、学历、学位等信息。**安徽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申请人的“考试形式”统一选择“非国家统一考试（含免考）”。**
3. 点击“下一步”按钮，进入选择认定机构界面。根据本人实际情况选择户籍所在地详细地址，选择认定所在地信息、认定机构信息及确认点信息。

**资格种类：**高等学校教师资格；

**认定省份：**安徽省；

**认定机构：**安徽省教育厅；

**任教学科：**从备选项目中选择二级学科以下学科名称填写，与本人所学专业或现任教学科相一致；

**确认点：**安徽三联学院。

1. 点击“下一步”按钮，进入“填写认定信息”界面。根据实际情况填写本人的认定信息，并上传个人近期免冠正面白底证件照（照片大小小于190k，图片为jpg格式，分辨率宽度大于290像素并小于300像素，高度大于408像素并小于418像素，须与现场确认提交的照片为同一底版，不要求与考试报名时为同一底板）。上传后如需修改请点击图片，重新选择。
2. 点击个人承诺书图片，通过手机浏览器、微信、支付宝或其他扫码工具扫描页面中弹出的二维码（如二维码不能正常显示，建议更换浏览器后再试），并在手机端手写签名。提交签名后，点击网页端的“已提交”按钮，查看签名合成后的效果。如需修改，可点击合成后的图片，重新获取二维码。
3. 认定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步”按钮，进入“确认申报信息”页面，请仔细核对信息，如有错误，请及时在本页面更改，如确认无误，点击“下一步”按钮，看到“注意事项”页面，请仔细阅读相关内容。
4. 点击“下一步”按钮，进入“提交认定申请”页面，在此页可以查看个人承诺，请仔细阅读。
5. 选择同意，点击“提交”按钮，将出现“申报提醒”页面，报名系统生成报名号，为报名成功，请仔细阅读页面中的内容并做好相关信息记录；如选择不同意，点击“提交”按钮后，您将放弃本次报名，返回业务平台。

二、现场确认

申请人须在规定时间进行现场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现场确认的，视为自动放弃申请。

现场确认时应提交以下材料（具有副高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者可免于提供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等相关材料），其中申请人的学历证书、《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经“教师资格管理信息系统”比对成功、核验通过的，现场确认时无需出示相关原件。

1. 身份证（在有效期内）原件；港澳台居民需提供有效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五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原件。
2. 学历（或学位）证书原件。

申请人的高等教育学历信息不能通过系统比对的，现场确认须同时提供通过学信网查验打印的《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机构（省政务服务中心安徽省教育厅窗口，联系电话0551-62999735）查验后出具的《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港澳台学历须同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港澳台学历认证书》原件，国外学历须同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认证书》的原件。

1. 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
2. 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书原件，或高等学校新入职教师国培示范项目培训合格证书原件。
3. 由本校教务部门出具的近3年以来承担一年以上教学任务的任课通知书。
4. 任教学校指定的或院校所在地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指定的二级以上医院出具的《安徽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表》，体检表上的结论应明确填写“合格”或“不合格”，并加盖体检医院公章。
5. 聘用人员需出具时间满一年以上的聘用合同。
6. 提供户口所在地派出所《无犯罪记录证明》一份，（可通过皖事通APP，搜索“无犯罪记录证明”，点击“因从事某种特定职业或行业需要”，时间从出生日起，进行线上办理，打印电子版）。

港澳台居民申请认定高校教师资格时须提交由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有关部门开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其中港澳居民开具无犯罪记录证明需教育行政部门协助提供函件的，可与省教师发展中心联系出具。港澳台居民申请认定高校教师资格时须提交由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有关部门开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其中港澳居民开具无犯罪记录证明需教育行政部门协助提供函件的，可与安徽省教师发展中心联系出具。

1. 具有副高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者，存在免测情形的，需提供相应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或学历学位证书原件。
2. 近期免冠正面1寸彩色白底证件照 (与网上报名电子照片同版，背面写明姓名、身份证号，用于办理教师资格证书）。